

证券代码：002550 证券简称：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：2022-031

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2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，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蒋文群女士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：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《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22年8月9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

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，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

3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与对象的确定标准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；

4、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；

5、公司实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、股东和核心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，促进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加快实现，从而为股东带来更持久的回报；深化公司经营管理层长效激励机制，充分调动管理者积极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人员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。

审议该项议案时，关联监事蒋文群女士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对本议案履行了回避表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公司2022年核心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详见信息披露媒体：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8月9日